**新乡市红旗区人民法院**

**诉前律师调查令权利义务告知书**

**一、诉前律师调查令的适用范围**

目前，本院诉前律师调查令仅适用于金融案件代理律师在申请立案或者诉前调解阶段因客观原因不能获得的涉诉案件当事人详细信息、相关证据、财产线索。

**二、律师调查令提出的时间**

可以在金融机构向本院提交起诉状及相关证据后提出，也可在提交起诉状时同时提出。

三、**申请诉前律师调查令需要提交的材料**

1.申请书；

2.金融机构的授权委托书；

3.律师事务所的委托、指派公函；

4.申请律师的有效执业证书；

5.共同参与人调查人员身份信息材料。

**四、下列事项不能申请调查令**

1.涉及国家秘密的；

2.与涉诉案件办理无关的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

3.与待证事实不具有关联性或调查收集必要性的；

4.已经向社会公开的政府信息和其他信息；

5.申请直接向对方当事人调查的；

6.不为协助调查单位所占有、保管、控制的；

7.其他不宜以调查令形式调查取证的。

**五、持令律师及共同参与调查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本院两年内不再向其签发律师调查令（含审判、执行阶段律师调查令）：**

1.未经本院允许私自拆封协助调查单位密封的证据材料；

2.无正当理由未按期交还调查令和回执；

3.在本案诉讼之外使用持调查令调取的证据材料，或让他人使用调查令调取的证据材料；

4.违反保密义务，向他人泄露持令调取的证据材料中载明的相关信息；

5.伪造、变造调查令调查取证；

6.伪造、变造、隐匿、损毁调取的证据材料；

7.其他滥用调查令的情形。

持令律师及共同参与调查人员具有前款行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相关规定的，本院将向司法行政机关或者律师协会提出对其予以行政处罚或者行业处分的司法建议；情节严重的，本院将依法予以训诫、罚款或者司法拘留，司法行政机关依法吊销其律师执业证书；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持令律师及共同参与调查人员滥用调查令或者滥用调查的证据，侵害他人合法权益的，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六、持令律师调查到被申请人的相关财产线索后，可以向本院立案庭申请诉前财产保全。**